

证券代码：300628 证券名称：亿联网络 公告编号：2026-033

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调整后，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 17.88 元/股调整为 16.58 元/股。

2、本次调整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本次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调整符合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公司自 2026 年 4 月 23 日起至 2026 年 5 月 2 日止，已在公司内部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公示时限内未接到与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 2026 年 5 月 8 日出具了《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同时也披露了《关于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3、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二、关于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情况说明

1、调整原因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截至 2026 年 4 月 21 日公司总股本 1,266,789,223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总数 191 股后的股本 1,266,789,032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3.00 元（含税）。

鉴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6 年 5 月 29 日实施

完成，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若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归属前，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2、调整结果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调整如下：

$$P=P_0-V=17.88-1.30=16.58 \text{ 元/股}$$

其中： P_0 为调整前的授予价格； V 为每股的派息额； P 为调整后的授予价格。

经过本次调整后，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由17.88元/股调整为16.58元/股。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不会影响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以创造最大价值回报股东。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经审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对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决策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本次对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根据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和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已获得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公司调整授予价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安排。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尚需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6 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等义务。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关于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和授予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厦门亿联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